

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1段45巷5號4樓

聯絡人：王際正

連絡電話：02-29173282#318

電子信箱：a620030@wratb.gov.tw

傳 真：02-29117280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水臺建字第111010080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確保111年3月23日於花蓮縣政府南方 62.6 公里，位於花蓮縣近海發生，芮氏規模6.6地震後之本局轄區內施工中建築安全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遵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中央氣象局111年3月23日第 019 號顯著有感地震報告辦理。
- 二、查前開地震報告有關各地震度（略以）：「... 新北市地區最大震度：3級，震度分別為新北市：3級、新店：3級及雙溪：2級。...」
- 三、為確保建築物結構安全，對於臺北水源特定區計畫範圍內之本轄建造執照施工中建築物，倘有於地震前7日（即111年3月16日至111年3月23日）有澆置混凝土行為者，請該監、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確實針對樓層結構安全詳為巡查檢視，俾確保建築物結構安全及維護公共安全。

正本：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

電子文
騎

7

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工會、台灣省結構技師工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